

证券代码：834882

证券简称：谢馥春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无特殊说明。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15：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82	谢馥春	2022 年 5 月 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 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

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

（二）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阚滨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

（三）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陈海林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

（四）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了详实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制定 2022 年度财务预算。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七）审议《关于聘请（续聘）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事前审核及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二（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2日 15:00

（三）登记地点：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王桂明

电话：15205272153

传真：0514-87932919

邮箱：8994061@qq.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谢馥春国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